

# 资阳市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研究中心 2024 年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 目录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	1 -
(一) 职能简介 .....	1 -
(二) 2024 年重点工作 .....	1 -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	2 -
三、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	2 -
(一) 收入预算情况 .....	2 -
(二) 支出预算情况 .....	2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	2 -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3 -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	3 -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	3 -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	3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4 -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	4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5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5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5 -
(一) 机关运行经费 .....	5 -

（二）政府采购情况 .....	- 5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	- 5 -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	- 5 -
十一、名词解释 .....	- 6 -

附件：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 (一) 职能简介

- 1.国土空间规划方面政策、标准和技术管理规定的研究。
- 2.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的技术辅助。
- 3.国土空间规划成果的技术审查。
- 4.重要建设项目规划管理的技术辅助服务。
- 5.乡村(社区)规划师工作。
- 6.对各县(区)国土空间规划的技术指导。
- 7.市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 2024 年重点工作

- 1.牵头开展《资阳市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修订。
- 2.开展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和成果审查的技术服务。支撑市局负责的国土空间规划项目的编制和报批，同时为各分局提供技术支持。
- 3.做好县(区)总体规划、乡镇规划、村规划的技术审查。规划编研中心要作为规划成果局科室联审的成员单位，负责与上位规划的符合性、强制性内容、主要控制指标等的技术审查，出具审查意见。
- 4.详细规划管理制度研究。一是《资阳市中心城区详细规划管理规定》，二是《资阳市中心城区详细规划编制与调整详细工作程序与职责分工》，要通过制度建设，对详细规划管理的全流程进行规范。
- 5.根据市局安排，对特别重要项目，辅助市局相关科室，

开展设计方案技术审查，提供审查意见。开展有关专项课题研究及其他工作。

##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资阳市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研究中心属二级预算单位，下设科室7个，主要包括综合科、政策研究科、总体规划研究科、详细规划和城市设计研究科、专项规划研究科、建设项目规划服务科、乡村（社区）规划师服务科。

## 三、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资阳市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研究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自然资源海洋气象支出、住房保障支出。资阳市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研究中心单位2024年收支总预算406.42万元，比2023年收支总数增加406.42万元，主要原因是资阳市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研究中心为新设单位。

### （一）收入预算情况

资阳市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研究中心2024年收入预算406.4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406.42万元，占100%。

### （二）支出预算情况

资阳市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研究中心2024年支出预算406.4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79.42万元，占93%；项目支出27万元，占7%。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资阳市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研究中心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406.42万元，比2023年收支总数增加406.42万元，主要原因是资阳市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研究中心为新设单位。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406.42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1.92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1.84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支出325.06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7.59万元。

##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资阳市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研究中心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406.42万元，比2023年收支总数增加406.42万元，主要原因是资阳市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研究中心为新设单位。

###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1.92万元，占7.9%、卫生健康支出21.84万元，占5.3%、自然资源海洋气象支出325.06万元，占80%、住房保障支出27.59万元，占6.8%。

###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为298.06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31.92万元，用于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数为17.24万元，用于为事业单位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年预算数为4.6万元，用于为职工缴纳的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5.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预算数为27.59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6.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项）：2024年预算数为27万元，主要用于：单位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项目支出。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资阳市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研究中心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379.42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85.1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险缴费等。

公用经费94.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印刷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劳务费等。

##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资阳市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研究中心2024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公

务接待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资阳市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研究中心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资阳市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研究中心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

资阳市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研究中心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 94.3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94.3 万元。

###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资阳市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研究中心无政府采购项目，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资阳市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研究中心共有车辆 0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0 辆、定向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4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绩效目标是预算编制的前提和基础，按照“费随事定”的原则，2024 年资阳市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研究中心所有项目支出

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完成、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成本、时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绩效目标具体情况详见公开表中的绩效目标表）。

## 十一、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局机关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

（三）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部门下属事业单位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四）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指部门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事务支出。

（五）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管理（项）：指部门森林资源管理事务支出。

（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项）：指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事务支出。

（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指部门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局机关离退休人员的支出。

(九)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十)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的支出。

(十一)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局机关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用于单位应缴纳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十二)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事业单位用于单位应缴纳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十三)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局机关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用于集中缴纳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十四)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

(十五) 基本支出: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六)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纳入财政局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2024年单位预算公开表